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年5月25日开市起复牌。

因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芝堂”）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芝堂集团”）拟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

经确认该重大事项为九芝堂集团及上市公司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5月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5年5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相关协议，本次交易方案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股份转让两部分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股份转让同时生效：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九芝堂向李振国、辰能风投、绵阳基金、杨承、盛锁柱、高金岩、万玲、倪开岭、黄靖梅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牡丹江友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二）控股股东股份转让

九芝堂集团拟向李振国转让8,350万股九芝堂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8.06%。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详见《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25日开市起复牌。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5日